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信義路3段140號
傳真：(02)27026324
聯絡人及電話：賴小姐(02)27065866轉2699
電子信箱：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2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03001481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有關內外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因連續二次以上嚴重違反
GMP規定，相關藥品將取消健保給付乙案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因內外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連續二次以上嚴重違反GMP
規定，本署業依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規
定於103年11月14日以健保審字第1030012272號函通知，屬
該製造廠之相關184項藥品自104年1月1日取消給付(諒達)
。
- 二、經再確認藥品許可證資料，尚有製造廠屬內外公司之品項
，免酸痛舒痛錠(健保代碼A009296100)及“內外”克鬱錠
25毫克(健保代碼A042944100)，故依規定將自104年2月
1日取消健保給付。
- 三、副本抄送藥品許可證持有商，製造廠如經主管機關複查通
過後，應檢附主管機關核定或備查文件予本署，始得依全
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提出給付建議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
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本署各分區
業務組

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、內外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吉立製藥股份有限公司

電2016/01/06文
交09.02:57章



訂

線